奈曼旗交通运输局关于行业乱象整治的

通 告

为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当前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部署，进一步推进我旗交通运输行业乱象整治工作，经研究决定，自即日起在全旗交通运输领域开展乱象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现将重点整治内容通告如下。

**一、道路运输方面重点整治内容：**

1.依法查处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客、货运输、巡游出租汽车经营、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行为；

2.严厉打击在火车站、汽车站、宾馆、医院等周边长期聚集抢强占客源或通过手机微信群、APP等网络载体发布非法营运信息车辆，坚决取缔聚集窝点；

3、依法查处无资质车辆从事危险品运输，无危险运输从业资格人员上岗等违法违规行为；

4、依法打击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驾驶员培训行为，严厉打击驾培机构学时造假行为；

5、依法整治客运班车不按规定线路行驶窜线抢客经营、不按批准的客运站点停靠以及违规倒客、甩客等经营行为；

6、依法查处巡游出租汽车在火车站、汽车站等客流集散地不服从调度，不使用计价器、拒载、议价、途中甩客、故意绕道行驶、未经乘客同意搭载其他乘客的违规行为；

7、加强货运装载源头治理，督促落实装载源头主体责任，建立重点货运源头单位交通运输监督全覆盖制度；

8、加强整治机动车维修检测违法违规经营行为，严查顶替车辆检测，出具虚假报告等行为；

9、加强城市公共汽车行业监管，开展对公交服务意识、安全生产、突发事件及反恐处理、公交驾驶员心理疏导等相关业务的培训工作。

**二、公路路产路权保护及公路养护方面重点整治内容：**

1、依法治理货运车辆有组织实施超限、超载运输行为；

2、严厉打击车证不符和未办理超限运输许可的大件超限运输车辆；

3、严厉打击违法超限运输车辆有组织短途驳载、绕行公路超限检测站行为；

4、严厉打击长期从事违法超限运输、暴力抗法、破坏治超设施设备等手段于扰执法秩序行为；

5、整治在治理超限运输工作中，存在以罚代管，不依法处罚，公职人员为非法运输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勾结“黄牛”包庇纵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等行为；

6、依法整治存在恶意破坏公路附属设施，恶意侵占公路控制区域问题；

7、集中整治公路养护招投标过程中存在的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问题。在公路养护施工过程中，破坏施工标志，恶意闯入施工工地等行为。

**三、公路建设方面重点整治内容 ：**

1、依法整治公路建设征地拆迁过程中存在的“抢栽、抢种、抢建”等行为；

2、依法整治征地拆迁过程中索要超出政府规定标准的高额补偿或对按规定标准确定的补偿款不满，拒绝签署协议，阻拦施工等行为；

3、依法打击公路建设招投标过程中存在的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问题。

此通告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2020年8月6日